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9月22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楼17层会议室以现场、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16日以专人送达、通讯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黄煜先生主持，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决议如下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因经营管理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李伟先生提名，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马国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2020年9月23日